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 1 段 2-2 號 15-18 樓　電話：23975589 轉聯絡處　電傳：23975294

本會網址：http://www.mac.gov.tw　民國 106 年 4 月 11 日編號第 026 號

中國大陸西藏自治區出現 H7N9 流感病例，陸委會發布黃色旅遊警示

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決定，即日起將中國大陸西藏自治區列入黃色旅遊警示區域。提醒國人赴陸應特別注意旅遊安全，及加強自我健康照護並保持警覺。

陸委會表示，本(106)年 4 月 11 日疾管署針對中國大陸西藏自治區出現首例 H7N9 流感病例一事，已將該自治區旅遊疫情建議提升至第二級：警示(Alert)。目前中國大陸旅遊疫情建議列為第二級：警示(Alert)區域為浙江省、廣東省、安徽省、湖南省、上海市、江西省、江蘇省、四川省、福建省、山東省、湖北省、河北省、北京市、天津市、遼寧省、河南省、雲南省、廣西壯族自治區、貴州省、重慶市、甘肅省及西藏自治區；其他省市(不含港澳)則列第一級：注意(Watch)。

陸委會再次提醒，國人赴陸應注意自我健康照護，保持良好的衛生習慣，以避免感染；同時避免碰觸、餵食鳥禽、出入有活禽傳統市場與鳥街、鳥市，尤其切勿撿拾禽鳥屍體；食用禽肉及蛋類務必煮熟；返臺後，如出現發燒、咳嗽等症狀，請立即戴口罩就醫，並告知醫師接觸史及旅遊史。

新聞聯絡人：洪伯昌
電話：23975589 分機 7021